

如皋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实施方案

为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国务院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决定》、《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〈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意见〉的通知》、根据《江苏省财政厅关于做好 2022 年省以下预决算公开工作的通知》（苏财预〔2021〕121 号）和市财政局《关于印发 2022 年如皋市本级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方案》的通知（皋财预〔2022〕1 号）的有关规定，结合我局实际，制定我局预决算公开工作实施方案。

一、工作目标

预决算信息公开应遵循依法依规、真实准确、积极稳妥、明确责任的原则。以公开为常态，不公开为例外，除涉及国家秘密的信息外，如皋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预决算信息应当全部按规定公开。

二、工作内容

（一）2022 年本局部门预算公开

1. 公开主体：如皋市市场监督管理局（责任部门：财务审计科）。

2. 公开时间：财政局批复部门预算后 20 日内公开。

3. 公开方式：在江苏省预决算公开统一平台上和中国如皋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平台-市场监督管理局-资金信息-财政预决算专栏中同步公开。

4. 公开内容：主要是部门概况、2022 年度部门预算表、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、名词解释四个方面。

其中部门概况包括：主要职能、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、2022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。

2022 年部门预算表包括：收支总表、收入总表、支出总表、财政拨款收支总表、财政拨款支出表（功能科目）、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（经济科目）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、会议费、培训费支出表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、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、政府采购支出表等 13 张表。其中，政府采购预算表应包括专项名称、经济科目、采购物品名称、采购组织形式、预算安排等内容。

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：收支预算总体情况、收入预算情况、支出预算情况、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、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、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、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、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、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等说明。

名词解释：主要对部门预算表中的相关专业名称进行解释说明。

（二）2021 年本局部门决算公开

1. 公开主体：如皋市市场监督管理局（责任部门：财务审计科）。

2. 公开时间：财政局批复部门决算后 20 日内公开。

3. 公开方式：在江苏省预决算公开统一平台上和中国如皋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平台-市场监督管理局-资金信息-财政预决算专栏中同步公开。

4. 公开内容：主要是部门概况、2021 年部门决算表、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、名词解释四个方面。

其中部门概况包括：部门主要职能、部门决算单位构成情况、当年度部门主要工作完成情况。

2021 年部门决算表包括：收入支出决算总表、收入决算表、支出决算表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、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（功能科目）、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（经济科目）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（功能科目）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（经济科目）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、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、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。

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：收入支出总体情况、收入决算情况、支出决算情况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、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、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、一般公共预

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、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、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。

名词解释：主要对部门公开决算表中的相关专业名称进行解释说明。

（三）政府采购信息公开（涉密项目除外）

1. **公开主体：**如皋市市场监督管理局（责任部门：办公室）。

2. **公开时间：**按采购进程及时公开。

3. **公开方式：**在中国如皋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平台-市场监督管理局-资金信息-财政预决算专栏中公开，并按规定在相关政府采购网站公开。

4. **公开内容：**主要是本部门政府采购项目信息及法律、法规、规章规定应当公开的政府采购信息。在采购活动开始前，在采购文件中公开项目采购预算，采购尚未确定项目预算金额的，可不公开具体预算金额；采购活动结束后，公开中标、成交结果和政府采购合同。

（四）资产信息公开

1. **公开主体：**如皋市市场监督管理局（责任部门：财务审计科）。

2. **公开时间：**公开部门决算时通过填报本部门决算说明进行公开。

3. **公开方式：**在江苏省预决算公开统一平台上和中国如皋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平台-市场监督管理局-资金信息-财政预决算专栏中同步公开。

4. **公开内容：**车辆信息、单价 50 万元（含）以上的通

用设备，单价 100 万元（含）以上的专用设备。

（五）部门预决算公开管理文件公开

1. 公开主体：如皋市市场监督管理局（责任部门：财务审计科）。

2. 公开时间：文件制定后及时公开。

3. 公开方式：在江苏省预决算公开统一平台上和中国如皋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平台-市场监督管理局-资金信息-财政预决算专栏中同步公开。

4. 公开内容：本局制定的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办法或文件等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局成立预决算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局长、党委书记贾宏斌同志任组长，副局长谢娟同志任副组长，机关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，办公室、财务审计科人员为成员。局党委要认真落实预决算公开主体责任，依法主动公开预决算信息。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成员为：郭鑫、严晓华、康丽萍、胡俊、朱良玉、石高飞。办公室设在局财务审计科，负责预决算公开日常工作。

（二）强化责任落实。办公室、财务审计科以及涉及专项资金、重点项目绩效管理的相关科室要对照职责分工，认真做好公开信息的收集、整理、上传、维护工作，要严格按照本实施方案的要求落实责任到人。对在财政部门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要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。

（三）做好舆论宣传。推行预决算公开工作既是依法行政的需要，也是确保我局规范财政资金，加强资金管理的重

要部署，要加强社会反映评估和舆情引导，积极与新闻媒体沟通，加强正面宣传和舆论引导，营造良好的预决算公开氛围。对预决算公开中涉及的重大事项，要做好对社会公众的解释说明工作。

（四）保持长期公开。根据预决算公开常态化工作要求，要严格按照《预算法》等相关规定的公开时间要求及时公开，保持公开及时化、长期化。

如皋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2年2月15日